

內地與香港會計審計準則等效聯合聲明

歷程

1. 二零零五年一月 —— 香港會計及審計準則與國際準則接軌。
2.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 —— 中國與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就中國準則與國際接軌的進程簽署聯合聲明。
3. 二零零六年五月 —— 公會與內地的準則制訂部門簽署聯合聲明，公佈中國會計準則已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現了實質性的趨同。
4. 二零零七年一月 —— 公會與制定中國準則的部門展開比較兩地會計及審計準則異同的項目。
5.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 —— 內地機關與香港會計師公會僅以一年時間完成項目。兩地簽署聯合聲明。

- 完 -